中国电建水电基础局新疆和田地区皮山县2025年桑株河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信息化设备及安装工程一标段）专业分包采购项目

采购公示

项目编号：PC-0117-26J6-FP0310

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拟以邀请询比采购方式进行采购，现将有关事项予以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1.项目简介

1.1 项目名称：新疆和田地区皮山县2025年桑株河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1.2 包件名称：信息化设备及安装工程一标段专业分包

1.3 采 购 人：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三公司

1.4 采购机构：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三公司采购中心

1.5 项目概况：皮山县2025年桑株河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是由新疆和田地区皮山县水利部门主管的政府工程，项目区位于和田地区皮山县第二大河桑株河流域内的乔达乡和木吉镇，主要任务是利用自然地形落差实施自压灌溉管道工程，为下游灌区提供压力，同时完善灌区农业灌溉计量设施及输配水自动化、信息化建设，全面构建现代化节水灌溉农业体系。本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全过程工作内容包含改建干支管道126.6km，其中输水干管58.38km，支管68.22km；配套各类管道附属构筑物1005座，拟建稳流池3座；防渗改建渠道34.40km及配套建筑物；以及输水管线信息自动化系统建设。

1.6 采购方式：邀请询比采购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本次采购项目为信息化设备及安装工程一标段专业分包采购，工作内容包括项目信息化总平台搭建，以及乔达乡片区、木吉镇片区管理站信息化建设工作等为完成本工程所做的其它一切工作（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2.2 计划工期：202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8 年 03 月 26 日，历时 451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2.3 建设地点：新疆和田地区皮山县。

2.4 质量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并达到国家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3.采用邀请方式原因

3.1 采用邀请方式的原因：本项目不属于依法招标项目。

3.2 其他相关说明：/

4.发布公示的媒介和期限

4.1 本次采购公示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4.2 发布公示的期限：自 2026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8 日。

5.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5.1 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按本公示公布的联系方式向采购人反馈。

5.2 异议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须实名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

6.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三公司

地　址：新疆和田地区皮山县乔达乡中国水电基础局和田地区皮山县桑株中灌项目部

联系人：廖工

电　话：18166334639

7.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三公司纪委办公室(028-85642689)提出投诉。

采购人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任爱国（签名）

采购人：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三公司

2026 年 11 月 25 日

